

 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-事求人-機關徵才項目明細[另存新檔](#)[分享至](#)**課員職務代理人**

- > 徵才機關：新北市中和地政事務所
- > 人員區分：約僱人員
- > 官職等：無
- > 職系：無
- > 名額：正取：3人；備取：6人（候用期限：3個月）
- > 工作地點：23-新北市
- > 有效期間：111/11/29~111/12/06
- > 資格條件：
  - 1、國內外專科以上學校畢業。
  - 2、無公務人員任用法第26、28條不得任用之情事者。
  - 3、具有地政實務經驗者尤佳。
- > 工作項目：

辦理地政相關業務及臨時交辦事項。
- > 工作地址：

新北市中和區復興路280號

[電子地圖](#)
- > 聯絡E-Mail：aj9611@ntpc.gov.tw

> 聯絡方式：

1.意者請檢具：

(1)本所約聘僱與非編制人員甄選報名表

(<https://www.zhonghe.land.ntpc.gov.tw/Default.aspx>請至本所網站：首頁/線上服務/下載專區/常用表格下載：本所約聘僱與非編制人員甄選報名表並下載使用，須親自簽名)

(2)身分證件影本。

(3)最高學歷證書影本。

(4)其他經歷、專業證照等證件影本，於截止日前寄達新北市中和地政事務所人事室收(郵戳為憑，逾期不予受理，並請於信封上註明應徵「課員職代」)，聯絡電話：

(02)22470101分機600。

2.僱用期間：自錄取人員實際到職日起至112年高等考試三級考試錄取人員分發前1日止，僱用期滿應即無條件解僱，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留用或救助。

3.每月薪資約新臺幣36,316元。

4.甄試時間：經審查資格條件符合者，擇優通知面試，不合者恕不退件，亦不另行通知。未獲通知面試或錄取之應徵者如需返還書面應徵資料，可附回郵信封俾利郵寄。

※備註：本次公開甄選因職缺有限，未能立即遴用者，依甄選名次得增列職缺數2倍之備取名額，列冊候用，期間3個月，俟有出缺外補另行通知派補。

> 職缺類別：

不使用應徵者履歷調閱

> 職缺相關附件：

所有電子報的內容均由各機關自行審核後公布本網站，若對徵才內容有疑問請逕洽該徵才機關。

回上一頁